

# 安康市人民政府文件

安政发〔2024〕5号

## 安康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 展计划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工作部门、直属机构：

《安康市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已经市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议批准，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2024年各专项计划由市发展改革委和市级有关部门组织下达实施。

安康市人民政府

2024年3月8日

# 安康市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

##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省委十四届五次全会暨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委五届六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统筹扩大内需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统筹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坚定生态优先、绿色升级发展之路，深化拓展“三个年”活动，增强经济活力、防范化解风险、改善社会预期，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持续推动量的合理增长和质的有效提升。

## 二、预期目标

生产总值增长 5.5%，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3.6%，城镇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 5.5%、7.5%，城镇新增就业 1.9 万人，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 5.5% 以内，居民消费价格涨幅 3% 左右，粮食产量 73 万吨以上。单位生产总值能耗降低 2.5%，力争“十四五”以来累计降低 10% 左右。

## 三、主要任务

**（一）坚持正向发力，推动经济运行量质双升。**在转方式、调结构、提质量、增效益等方面综合发力，强化运行调度、挖潜

增效、数字赋能和统筹协调，以稳中求进更好支撑以进促稳。

**1. 着力稳定市场预期。**认真承接落实国家和省级积极财政政策和稳健货币政策，谨慎出台收缩性抑制性举措，确保支持性政策取向一致。落实好服务对象座谈、“亲商助企日”等工作机制，持续开展“双包一解”活动，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全面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充分激发各类经营主体的内生动力和创新活力，全年新增经营主体3万户以上，其中企业7500户。

**2. 充分挖掘增长潜力。**深入贯彻中央和省委扩大内需战略，落实促进消费增长三年行动计划，推动消费从疫后恢复转向持续扩大。大力发展数字消费、绿色消费、健康消费，提振新能源汽车、电子产品等大宗消费和新型消费，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5.5%左右。完善科技型企业、绿色工业、电子商务、林业产业、生态渔业5个倍增计划，全年新增“五上”企业240家。

**3. 强化科技创新赋能。**整合科技创新资源，积极培育新能源、新材料、先进制造、电子信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制定并落实全市数字经济发展三年行动计划，推进全市数字政府建设规划重点任务落地见效。引导奥邦重工、普瑞达电梯、南水汽配等先进制造业领域头部企业与电信运营商等深度合作，打造一批“5G+工业互联网”典型应用示范。把握国家实施“东数西算”工程重大机遇，支持安康高新区加快区域型智算中心项目建设，规划建设安康绿色智能算力中心，高标准打造“秦

巴数谷”。

**（二）坚持要素保障，推动项目建设提速增效。**实施深化高质量项目推进年行动，强化项目谋划，跟进要素保障，争取资金支持，提速项目建设，全年固定资产投资增长5%左右。

**4. 提升项目建设质量。**持续推行高质量项目全生命周期“四抓四促”工作法，坚持“领导包抓、观摩督导、集中开工、评比考核”四项机制推进，实施市级重点项目385个，年度计划投资520亿元。新开工项目242个，总投资570亿元，年度计划投资296亿元。实施产业项目228个，年度计划投资324亿元。推动131个市级重点项目如期竣工投产，完成年度投资167亿元。探索“市县联动、部门协同、内部协作”用地报批服务模式，健全完善重点项目“名单制”融资对接机制，跟进要素保障，确保市、县两级重点项目一、二季度开工率分别达到60%、100%，四个季度投资完成率分别达到25%、50%、80%、100%。

**5. 做优重点项目存量。**聚焦打造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目标，一体推进西渝高铁、桐旬高速公路等重大项目建设，加速推进G541花里至八仙、十堰至巫溪高速公路（S34）镇坪段等项目建设。开工一批新增国债水利项目，加力推进恒河水库建设，确保全年完成水利投资16亿元以上。开工建设石泉新材料绿色产业园等项目，加快建设安康西综合客运枢纽项目，建成安康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华电汉阴10万千瓦复合光伏发电等项目。统筹推进重大项目前期工作，完善项目各项审批手续，积极争取资

金支持，确保项目建设滚动接续。

**6. 着力扩大项目增量。**紧扣市级重点产业链和战略性新兴产业，每条产业链谋划 10 个以上重点项目，全年考察拜访中国 500 强、民营 500 强及行业领军企业 300 家以上，每季度组织产业链专题招商活动，确保全年招商引资实际使用内资、外资均增长 10% 以上。深入推进“千人百城万企”招商行动，力争全年招引落地工业项目 100 个以上，新引进超 5 亿元产业项目 55 个以上，引进资金总额中制造业投资不低于 35%，到位资金增速不低于 15%，确保全年制造业投资增长 5%，社会资本投资增长 5%。对标保障性住房建设、“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城中村改造“三大工程”等中央投资项目支持政策，储备一批符合投向领域、前期工作成熟、投资效益明显的项目，力争纳入中省项目“盘子”。

**（三）坚持链群发展，推动产业体系优化升级。**聚焦全市重点产业链，完善链长制，强化招引培育，统筹推进传统产业强链、优势产业延链、新兴产业建链，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全年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8% 左右。

**7. 巩固传统产业地位。**依托富硒资源优势，培育标准化富硒产品 20 个，新增富硒食品规上企业 5 家，预制菜产业综合产值达到 80 亿元。新改建茶园 5 万亩，年产茶 5.7 万吨。新增魔芋种植面积 10 万亩，年产茧 6500 吨，出栏生猪 190 万头，实现水产品 6 万吨。培育市级龙头企业 30 家。大力推广实用技术，新培育高素质农民 1000 人。

**8. 强化优势产业支撑。**巩固提升全域旅游创建成果，抓好 377 个生态旅游产业项目，推动南宫山景区创建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瀛湖创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围绕“旅游+”“+旅游”，积极发展康养旅游、冰雪旅游等，落实“引客入安”奖励政策，实现旅游综合收入 280 亿元。抢抓陕西打造中医药强省机遇，依托中医药产业资源优势，做大中药材林下种植，力争优势道地药材综合产值突破 65 亿元。持续抓好“毛绒玩具+文旅”模式，巩固新社区工厂 1000 家成果，确保全市毛绒玩具文创（织袜）产业突破 800 家（点），实现产值 75 亿元，出口额 6 亿元。

**9. 壮大新兴产业规模。**启动秦创原富硒特色产业聚集区，促进创新驱动平台向县区延伸。围绕有色金属等重点领域，签约引进亿元项目 15 个以上、投资额度 50 亿元以上，新型材料产业产值增长 10%。加快汉滨两轮电动车关联产业、岚皋新能源汽车零部件制造等项目建设，交通装备产业实现产值 25 亿元以上。持续深化 5G、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产业链融合发展，力争消费电子制造业规上企业总数达 30 户、实现产值 35 亿元。加强企业梯度培育，新增规上工业企业 80 家、创新型中小企业 30 家、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13 家。积极推动桂花水能公司上市。

**（四）坚持补短强弱，筑牢新型城镇化发展基础。**加快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建设，增强综合承载和社会治理能力，不断推动城乡深度融合发展，全年城镇化率达到 54% 以上。

**10. 不断发展壮大县域经济。**动态完善落实“一县一策”事项清单，因地制宜支持县域经济培育壮大，力争2024年县域经济总量占全市经济总量比重达65%以上。支持旬阳、汉阴、石泉、平利强化产业平台支撑，打造工业制造业、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的产业功能县；支持紫阳立足农产品主产区功能定位，大力发展富硒食品等特色农产品，做优做强农产品加工业和农业生产性服务业；支持宁陕、岚皋、镇坪、白河聚焦生态功能县定位，因地制宜发展生态经济和旅游休闲产业，探索生态产品价值有效转化路径，实现绿色循环发展。

**11. 建设幸福安康品质城市。**加快推进中心城市“一湖两岸”生态文旅综合开发，重点打造汉调二黄非物质文化遗产文创产业园、安康湖水上运动体验园、夜游汉江二期等项目；加快张岭中路西段、张岭旧改建设，完成铁路公园前期工作，建成龙家沟排水箱涵、喇叭洞排涝泵站、西坝泵站等城市安全项目，启动长星路、南环干道环境综合提升工程。积极深化长春片区、东南片区、江北片区路网前期设计，做好项目接续储备。

**12. 稳步提升城市管理水平。**统筹做好全国文明城市、全国园林城市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工作，紧盯城管执法领域“顽瘴痼疾”，扎实开展市容秩序整治提升攻坚，不断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强化垃圾分类管理，加快建成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力争6月底前投入试运行，年底垃圾日焚烧量达960吨以上。持续开展户外广告设施和牌匾标识整治提升行动，加快现有绿地提

档升级。规范提升居民小区物业服务管理水平，推动城市运行“一网统管”，促进城市管理融入基层治理。严格执行建设项目全流程监管，严控新增违规建筑。建成市级智慧停车系统平台，推进中心城市公共停车场接入率100%，专用停车场接入50%以上，实现停车管理互联互通。

**13. 促进城乡深度融合发展。**围绕市政公用、环境卫生、公共服务、产业配套等4个领域基础设施短板弱项，聚力推进17项具体任务，加快补齐县城城镇化短板。深化城乡要素制度改革，健全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配套政策体系，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全面融入城市。完善市县镇村四级物流配送体系，实施“快递进村”“数商兴农”工程，深入推进电子商务进乡村。支持符合条件的县城建设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园区，拓展城镇、工业集中区等就业空间，提升壮大新社区工厂。加强人岗精准对接，积极开展省内劳务合作，稳步提高收入水平，逐步实现城乡居民共同富裕。

**（五）坚持巩固提升，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进程。**强化动态监测帮扶，做好易地搬迁“后半篇文章”，全力保障粮食安全，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水平稳步提升，有效盘活资源资产，集体经济年收益10万元以上村达到100%、50万元以上村达到10%。

**14. 全力稳定粮食生产。**严格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实施“粮食规模化经营三年行动”，确保粮食种植面积330万亩以上，产量73万吨以上。持续推进撂荒地治理，完成省级下达的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持续推进“1+10+N”蔬菜保供基地



建设，提升蔬菜保供能力。

**15.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紧盯脱贫群众持续增收和“三保障一巩固”，加强“三类人群”动态监测帮扶，牢牢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统筹推进石泉、平利国家乡村振兴示范县以及13个示范镇、100个示范村建设，抓实4个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县、1个省级重点县、10个省级重点镇、252个省级重点村工作，推进有条件有需求的村庄编制“多规合一”实用性规划，有序推进30户以上自然村（组）通硬化路、乡镇通三级公路，稳步提升用电可靠率和保障水平，拓展农村千兆光网、移动物联网建设覆盖面。

**16. 持续开展后续扶持。**加大劳务输出组织力度，扩大以工代赈项目实施范围，统筹用好城乡公益性岗位，多渠道促进脱贫劳动力就业，增加群众工资性收入。统筹65%以上的衔接资金用于产业发展，加大资产盘活和处置力度，健全完善联农带农机制，增加群众经营性和财产性收入。持续推进“星级”创建和“六小”工程建设，全力做好搬迁安置区户籍迁移、配套设施补短提质和公共服务提升工作，促进搬迁群众和谐融入。

**17. 加快建设和美乡村。**以公路沿线、景区周边、汉江两岸、月河川道等为重点，扎实开展“千万工程”省级示范村、市级重点村、县级重点村创建。持续深化“321”基层治理模式，不断完善网格化管理、精细化服务、信息化支撑的基层治理平台，全面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治理常态化长效化水平。

**（六）坚持改革创新，持续释放高质量发展动能。**立足资源

禀赋和区位优势，持续深化重点领域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壮大民营经济，强化交流协作，发展开放型经济，为高质量发展增添动能。

**18. 深化重点改革。**统筹推进要素市场化配置、财税金融、税收、投融资等领域改革，实施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积极稳妥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持续深化“亩均论英雄”和“标准地+承诺制”改革，落实低效用地和非正常生产企业盘活措施，确保工业园区亩均产值提升3个百分点以上。完善安康智慧金融服务平台功能，与“秦信融”平台对接，实现信息联通共享。

**19. 优化营商环境。**围绕深化营商环境突破年行动，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继续推行“帮办代办+X”模式，探索推行企业办事集约化服务，进一步简化审批手续、优化审批流程、压缩审批时限，力促“高效办成一件事”。精简企业出口退税手续，持续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持续开展市场准入壁垒排查清理，积极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建立商事纠纷化解机制，擦亮“营商环境最安康”金字名片。

**20. 建强开放平台。**加快恒口物流“三港四中心”、保税物流中心（B型）、高新智慧物流园建设，构建高质量航线网络，推动设立安康海关。全方位深化常安、津陕对口协作，积极融入京津冀、粤港澳、成渝、江汉、“一带一路”建设和西安都市圈，以“融圈入群”促开放发展。

**（七）坚持绿色升级，守住生态优先发展底线。**坚定生态优

先、绿色升级发展方式不动摇，紧盯生态环境保护短板弱项，强化源头治理、系统治理，以高水平保护支撑高质量发展。

**21. 守住生态环保底线。**统筹开展秦岭“五乱”问题整治行动，巩固秦岭区域生态环境保护成果，加强湿地生态保护，推进巴山区域小水电清理整改，治理水土流失面积430平方公里。强化预防控制措施，抓好森林防火。持续加强朱鹮、红豆杉等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和疫源疫病监测防控、救护工作，确保全市野生动植物保护率90%以上。持续推进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支持秦岭国家公园建设。

**22. 深化污染防治攻坚。**持续推进城市道路扬尘、建筑工地、渣土运输、餐饮油烟等大气污染治理专项行动，确保中心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完成省考指标。加快东坝管网一期项目建设，建成关庙再生水厂及配套管网项目，扎实推进白石河、蒿坪河污染治理，确保全市地表水水质优良率保持100%。持续开展涉镉等重金属重点污染源排查整治，强化建设用地准入管理，确保土壤生态环境质量保持稳定。

**23. 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坚持绿色循环发展理念，培育壮大装备制造、生物医药、新型材料、清洁能源等绿色循环产业，推进全域旅游、健康养老等服务业发展。统筹推动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健全生态产品价值转化及评价机制，加大南水北调水源地生态补偿工作力度，探索建立跨区域生态补偿机制。

**（八）坚持提升品质，不断增强民生保障力度。**坚持尽力而

为、量力而行，兜住、兜准、兜牢民生底线，持续在群众“急难愁盼”领域精准发力，全市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0%以上。

**24. 突出就业优先导向。**统筹抓好重点群体就业，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全年城镇新增就业人数1.9万人、失业人员再就业6200人、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2500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5.5%以内；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62万人。组织开展职业技能培训2.6万人次，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取证5000人。全面落实各项根治欠薪制度，全市劳动保障监察举报投诉案件结案率达97%以上，拖欠农民工工资举报投诉结案率达97%以上。

**25. 突出教育服务供给。**认真落实新时代基础教育扩优提质行动，支持白河县试点建设紧密型城乡教育共同体，加快缩小城乡、区域、校际、群体之间教育差距。强力推进县城以上城区中小学幼儿园建设三年攻坚行动，推动安康中学迁建、汉滨区高井小学新建、高新区第五小学新建等重点项目尽早开工建设，汉滨区长春初中、高新区第八小学新建等重点项目按期竣工投用，年度计划投资5亿元，新增学位5000个。实施全民健身设施项目20个，开展各级各类赛事活动不少于80场次。

**26. 突出医疗均衡发展。**全面推进10个县级医院项目、17个县域医疗次中心建设。扎实推进31个国家卫生城镇创建复审工作，巩固省级健康城市建设样板市成果。总结推广汉阴县“1522”模式，加快制定全市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支付方式改革实施方案。积极创建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市（县），争取国家区域

中医区域中心建设项目。

**27. 突出筑牢民生底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医疗保险参保率稳定在 99%、97%以上。努力提高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水平，确保“十四五”末城乡居民月人均待遇达到 180 元。新建 10 个镇（办）区域社区日间照料中心、15 个综合养老服务中心，确保全市一至五星级养老机构达 70 所、覆盖率超过 50%。完善社会救助体系，保障全市近 400 名孤残儿童和 900 余名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为全市 3.8 万农村留守老人开展关爱服务。

**28. 突出化解风险隐患。**统筹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和“三化三制”提升行动，培树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省级试点企业 7 家。做好水旱灾害防御和防汛防滑工作，坚决避免灾害亡人事故。积极防范经济和金融领域风险，切实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坚持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持续深化信访问题源头治理。扎实做好经济安全、资源安全、社会治理、扫黑除恶、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民生保供、食品药品监管、消防安全等工作，努力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

附件：安康市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综合指标计划

---

抄送：市委各工作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纪委办公室，安康军分区。

市中级人民法院、检察院，各人民团体，各新闻单位。

中、省驻安各单位。

---

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3月8日印发

---